

台州市椒江区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一、2018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区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96435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2%，同比增长 148.9%，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较多。

具体分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3458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5.4%，比上年增长 160.8%；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38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78.4%，基本同上年持平；

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2.5%，比上年增长 11.0%；

4. 彩票公益金收入 86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比上年增长 18.1%；

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26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3.3%，比上年增长 29.1%；

6. 污水处理费收入 752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1%，比

上年增长 7.4%;

7. 耕地开垦费收入 10111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40.4%, 比上年增长 27.5%;

8.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5944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85.8%, 比上年下降 25.3%。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964359 万元, 加上转移性收入 99560 万元 (其中: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556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0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3998 万元), 收入合计 1063919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8 年,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810310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83.6%, 比上年增长 92.2%。

具体分项目支出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6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 比上年增长 47.7%。其中: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576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 比上年增长 49.1%;

2. 城乡社区支出 794186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83.3%, 比上年增长 97.8%。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1557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83.3%, 比上年增长 100.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3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84.8%, 比上年增长 12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2 万

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6.4%，比上年增长 19.5%；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88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7%，比上年增长 64.9%；

3. 农林水支出 2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3.2%，比上年下降 76.2%。其中：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3.2%，比上年下降 76.2%；

4. 其他支出 1452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3%，比上年下降 21.6%。其中：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8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8.7%，比上年增长 139.4%；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722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0.4%，比上年下降 55.9%；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496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比上年增长 362.3%；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比上年下降 52.2%。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81031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253609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95253 万元、年终结余 158356 万元），支出合计 1063919 万元。

收支相抵，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二、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根据《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及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结合各主管部门上报的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编制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如下：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19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765200万元，比上年下降20.7%。

具体分项目安排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750000万元，比上年下降19.8%；

2. 彩票公益金收入600万元，比上年下降30.5%；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600万元，比上年下降29.4%；

4. 污水处理费收入8000万元，比上年增长6.3%；

5.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5000万元，比上年下降15.9%。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765200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179557万元（其中：预计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201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0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58356万元），收入合计944757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19年，全区拟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678936万元，比上年下降16.2%。

具体分项目安排如下：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8万元，比上年下降69.2%。其中：旅游发展基金支出8万元，比上年下降69.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8万元，比上年下降52.5%。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738万元，比上年下降53.2%；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10万元；

3. 城乡社区支出 665071 万元，比上年下降 16.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4573 万元，比上年下降 18.8%；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下降 98.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488 万元，比上年下降 19.3%；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80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0%；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万元；

4. 农林水支出 24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4 万元，与上年持平；

5. 其他支出 6110 万元，比上年下降 35.5%。其中：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53 万元，比上年下降 42.3%；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4.3%；

6. 债务付息支出 6975 万元，比上年增长 40.5%。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6975 万元，比上年增长 40.5%；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678936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265821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147889 万元、年终结余 117932 万元），支出合计 944757 万元。

收支相抵，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	2018 年预算数	2018 年执行数	完成 预算的%	比上年增 (减)%
一、本级收入	1002093	964359	96.2	148.9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80000	934588	95.4	160.8
（二）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30	2384	378.4	-0.7
（三）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00	675	112.5	11.0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863	863	100.0	18.1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0	2265	113.3	29.1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7600	7529	99.1	7.4
（七）耕地开垦费收入	7200	10111	140.4	27.5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200	5944	185.8	-25.3
二、转移性收入	99152	99560		
（一）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5154	5562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0000	50000		
（三）上年结余收入	43998	43998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101245	1063919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2018 年 预算数	2018 年 执行数	完成 预算的%	比上年增 (减) %
一、本级支出	968786	810310	83.6	92.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6	1576	100.0	47.7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576	1576	100.0	49.1
（1）移民补助	738	738	100.0	33.2
（2）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838	838	100.0	66.6
（二）城乡社区支出	953248	794186	83.3	97.8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38800	781557	83.3	100.1
（1）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50000	545342	83.9	129.3
（2）土地开发支出	40000	16292	40.7	-25.5
（3）城市建设支出	32000	37238	116.4	102.5
（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4000	59177	109.6	43.9
（5）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30000	98420	75.7	55.0
（6）廉租住房支出	300	201	67.0	
（7）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500	501	100.2	-40.9
（8）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000	24386	76.2	241.0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0			
（1）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30			
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2	663	84.8	1200.0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36	3082	76.4	19.5
（1）城市公共设施	850	755	88.9	-54.3
（2）公有房屋	174	174	100.0	544.4
（3）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12	2153	71.5	169.1
5.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00	8884	98.7	64.9
（1）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9000	8884	98.7	64.9

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2018年 预算数	2018年 执行数	完成 预算的%	比上年增 (减)%
(三) 农林水支出	38	24	63.2	-76.2
1.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8	24	63.2	-76.2
(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3	19	57.6	-73.2
(2)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5	5	100.0	-83.3
(四) 其他支出	13924	14524	104.3	-21.6
1.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04	2284	78.7	139.4
(1)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00	751	62.6	202.8
(2)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58	1418	85.5	130.2
(3)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	25	138.9	-67.5
(4)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	90	321.4	592.3
2.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6000	7220	120.4	-55.9
3. 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	4965	4965	100.0	362.3
4. 地方政府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5	55	100.0	-52.2
二、转移性支出	132459	253609		
(一) 调出资金	82869	95253		
(二) 年终结余	49590	158356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101245	1063919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草案）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	2018 年执行数	2019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一、本级收入	964359	765200	-20.7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34588	750000	-19.8
（二）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384		
（三）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75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863	600	-30.5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265	1600	-29.4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7529	8000	6.3
（七）耕地开垦费收入	10111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5944	5000	-15.9
二、转移性收入	99561	179557	81.2
（一）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5563	1201	-64.0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0000	20000	-60.0
（三）上年结余收入	43998	158356	259.9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063920	944757	-11.1

注：（1）2019 年，根据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要求，暂停土地出让收入各项政策性计提；（2）从 2019 年开始，耕地开垦费收入转入一般预算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草案)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调整后执行数	2019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一、本级支出	810310	678936	-16.2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	8	-69.2
1.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6	8	-69.2
(1)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26	8	-69.2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6	748	-52.5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576	738	-53.2
(1) 移民补助	738	738	
(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838	0	
2.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	
(三) 城乡社区支出	794186	665071	-16.3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1557	634573	-18.8
(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5342	388400	-28.8
(2) 土地开发支出	16292	11600	-28.8
(3) 城市建设支出	37238	79643	113.9
(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177	52990	-10.5
(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98420	69830	-29.0
(6) 廉租住房支出	201		
(7)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501	446	-11.0
(8)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386	31664	29.8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63	10	-98.5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82	2488	-19.3
(1) 城市公共设施	755	2480	228.5
(2) 公有房屋	174		
(3)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53	8	-99.6
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8884	8000	-10.0
(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8884	8000	-10.0
5.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1)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四) 农林水支出	24	24	
1.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4	24	
(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9	16	-15.8
(2)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5	8	60.0
(五) 其他支出	9478	6110	-35.5
1.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194	4153	-42.3

科目名称	2018年调整后执行数	2019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7194	4153	-42.3
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84	1957	-14.3
(1)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51	1434	90.9
(2)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18	471	-66.8
(3)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	28	12.0
(4)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0	23	-74.4
(5)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	
(六) 债务付息支出	4965	6975	40.5
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4965	6975	40.5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4965	6975	40.5
(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5		
二、转移性支出	253609	265821	
(一) 上解支出			
(二) 调出资金	95253	147889	
(三)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四) 年终结余	158356	117932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063919	944757	

注：根据财政部修订调整的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为确保上下年度预算口径一致，2018年执行数按2019年列支科目要求进行科目间相应调整。

台州市椒江区十届人大三次会议秘书处

2019年3月4日印
